# 关于做好在农村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四点建议

来源：网络 作者：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2025-05-17

*第一篇：关于做好在农村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四点建议关于做好在农村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四点建议党员是构成党的肌体的细胞，党员的质量关系到党的生命。党的十七大特别重视党员队伍建设，要求扎实抓好发展党员这一基础工程，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实...*

**第一篇：关于做好在农村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四点建议**

关于做好在农村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四点建议

党员是构成党的肌体的细胞，党员的质量关系到党的生命。党的十七大特别重视党员队伍建设，要求扎实抓好发展党员这一基础工程，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实现党组织全覆盖。然而随着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地域之间人员流动日益频繁，形成了流动人员这一特殊的社会群体，尤其是在广大农村，外出务工经商的人员日益增多，且大多数是年富力强的农村骨干力量，其中不乏思想政治素质高、工作能力强的优秀青年，但是他们常常成为基层党组织发展党员工作中的“盲点”。在这一特殊群体中发展党员，是当前党建工作中的一个薄弱环节。在新的形势下，如何做好在流动人员中培养积极分子和发展党员工作，本人谈一些个人的建议。

一、加强培训，制定有效的工作方案

随着市场经济趋于成熟，大批农村剩余劳动力走出农门外出务工、经商，这些人口中大多数是精壮劳力和有文化、有专长的年轻人，他们农忙返乡，农闲外出，给农村党员发展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在农村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的目的就是解决流动人员加入党组织难，农村党员年龄结构老化和提高农村党员的整体素质的问题。基层党组织要加强业务培训，讲清楚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的目的和意义、重要性和紧迫性，调动工作积极性。要按“流动人员到哪里，发展党员的工作就延伸到哪里；农村优秀人才流向哪里，党组织就跟踪培养到哪里”的要求，建立工作联系制度和入党积极分子的联动管理制度，明确责任，摸清情况，制定符合实际的、具体有效的工作方案。

二、搭建平台，激活流动人员的入党理想

在当今世界，人口流动越来越大，流动人员越来越多，这不仅具有提升经济活动效率的意义，而且具有维护社会公平的价值，是件好事情。农村流出人员都

是当地的先进分子，党组织要做的工作就是，搭建一些合适的平台去与他们对接。这是夯实党的执政基础、增强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需要。

依托式平台。对外出流动人员较多且相对集中的大中城市，依托政府驻外办事处建立党组织，由驻外办事处党组织安排人员负责在流动人员中做发展党员工作。联系式平台。对分散外出流动人员，由乡镇安排专人负责联系，了解他们在外的工作、思想表现，做好帮助、教育工作。

联合式平台。由流出地驻外办事处、乡镇党委和流入地党组织联合，成立“外出流动人员联合支部”，负责做好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的工作。

座谈式平台。利用出外流动人员返乡时召开座谈会，对流动人员中的积极分子加以教育和培养，让他们定期向党组织汇报工作和思想，做好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的工作。

三、加强教育，确保流动人员的入党质量

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同样必须按照“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发展党员工作方针，坚持个别吸收，成熟一个，发展一个。为确保流动人员的入党质量，基层党组织要实事求是的抓好教育培训工作。

认真抓好行前教育。在流动人员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外出前，利用他们办理暂住证、计生证等机会对他们进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行前教育。对流动人员中的优秀分子，党组织必须指定1—2名党员作为培养联系人，对其进行重点辅导和跟踪培养，积极引导他们向党组织靠拢，壮大流动人员中入党积极分子队伍。流动人员提出入党申请后，党组织要有计划地择优参加入党培训。

必要时搞邮寄教育。胡锦涛同志指出，能不能有效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关系到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关系到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和保持党的先进性，关系到党的事业兴衰成败和党的生死存亡。加强对外出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进行党章学习，明确党员的义务和党的奋斗目标。

流出地党组织要把党课教材、党报党刊、党员电教片等学习资料寄给外出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让他们有在外 有自学资料。

想办法进行委托教育。青年们外出务工时，入党积极分子携带“外出入党积极分子委托培养书”到流入地党组织报到，参加流入地党组织的政治理论学习及业务培训，接受流人地党组织的“委托教育”。

重点利用远程教育。利用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信息量大、覆盖广的优势，对流动人员进行培养教育和联系。条件成熟的地方，可以为流动人员申请QQ号码，建立QQ群，经常互相交流，了解他们在外工作的情况。

四、创新形式，争取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取得实效

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以流入地党组织为主，由流出地和流入地党组织共同负责，构成流入地和流出地党组织密切配合，有机衔接的发展党员工作机制。建议式发展。基层党组织要向上级党组织如实反应，在实际工作中，有一些发展党员的步骤和程序，对于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来说，不好操作或无法操作，要求上级党组织作适当的修改和调整。

流动式发展。协调各方成立“流动人员之家”，定期或不定期外出帮助流动人员、了解流动人员，负责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对流动人员中的党员发展对象进行考察时，要在其从业（居住）所在地和原籍地实行“双向考察”，既要听取发展对象所在单位和街道社区的意见，又要采取实地考察、函询等形式，向其原籍地了解发展对象的表现情况，同时，还要征求其从业（居住）所在地公安、计生、工商、税务等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

帮助式发展。加强对流动人员的帮助，流出地党组织帮助照管流出人员的老人健康、小孩学习和承包地耕种等等，流入地党组织帮助照管流动人员的工资兑付、小孩读书等等，在帮助的过程来发现、培养和发展党员。

锻炼式发展。流入地党组织要在流入人员中，找一些先进积极分子，帮助管

理流入人员，帮助维护本地治安，协助本地基层党组织开展一些工作，在工作过程来中发展党员。（作者系贵州省黔西县政协副主席）

贵州省黔西县政协

**第二篇：抓好在流动人员及其他社会阶层中发展党员工作**

我县现有外出务工的人员近20万，十之八九是青年“知识”农民，他们中不乏有思想政治素质高、工作能力强的优秀青年，政治上积极要求进步。另外，随着产权制度的改革，非公有制经济组织蓬勃发展，其中要求加入党组织的人员也随之不断增加。为在这部分人员中做好发展党员工作，根据中央、省市委要求和我县实际，我们将这项工作纳入发展党员的经常性工作，积极稳妥，扎实推进，防止一哄而起；同时坚持标准，严格程序，确保党员质量。

1、抓认识，明确工作方向。在其他社会阶层中发展党员，是中央从全局和战略高度作出的重要决策，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发展党员工作中的具体体现。为此，我们采取召开专题会议、开辟电视专栏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讲清吸收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入党，对于团结新的社会阶层，激发他们的政治热情，鼓励他们创业都具有重要意义，澄清了少数干部群众思想上的疑虑，确保了发展党员工作的正确方向。

2、抓源头，夯实工作基础。我们针对流动人员、“两新”组织中青年人才多、文化素质高等实际情况，不断强化在流动人员、“两新”组织中抓好党建工作的意识和责任感，积极探索在流动人员、“两新”组织中培养入党积极分子的新途径。通过建立健全“两新”组织中的党组织、委派党建指导员等措施，把有一定党务工作经验的同志委派到“两新”企业党组织，加强党务工作指导，帮助他们提高从事党务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从而促进党组织自身建设，使企业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得到进一步提高，企业发展党员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同时，我们还通过以会代训和举办“两新”组织中优秀分子党的知识培训班等形式，加强对流动人员、“两新”组织中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吸纳工作，引导他们向党组织靠拢。目前，全县入党积极分子和新发展的党员中，三类对象的比例明显增大。今年，“两新”组织中建立党支部的比例达到95，流动人员、“两新”组织中向党组织递交入党申请书的达210名，经过民主推荐、支部研究、组织考察、组织部门审批，“两新”组织中有3名优秀分子光荣加入党组织，其中私营企业主2名，私营企业生产一线工人1名。此外，全县有28个乡镇的135名外出务工人员被所在村党支部确定为建党对象，今年5月，他们还专程请假回家，参加县委组织部举办的建党积极分子培训班。目前，已有24人吸引为新党员。

3、抓创新，探索工作新思路。我们根据实际情况，不断研究、探索在流动人员、“两新”组织中发展党员的新途径、新方法。对流动人员、“两新”组织中的建党对象进行考察时，在用人单位和原籍实行“双向考察”、“两地公示”，并适当延长考察时间，确保发展党员的质量。在履行政审程序时，通过函件、走访和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全面细致地掌握其个人情况。此外，我们还充分利用桃源党建网站这个党建工作新平台，将每个流动人员、“两新”组织中建党对象的资料纳入信息库，逐步实现信息共享，确保他们的流动、学习、工作等情况都能得到及时准确地反映，从而增强在流动人员、“两新”组织中发展党员的时效性和有效性。

**第三篇：市扎实做好在农村外出务工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

\*\*市积极探索在农村外出务工

人员中发展党员

中共\*\*市委组织部

近年来，由于农村大量年富力强的人员外出经商务工，农村青壮年严重“短缺”，发展党员“来源”明显不足，农村党员队伍年龄偏大、文化偏低、能力偏弱的问题日益突出。为改变这一状况，\*\*市努力创新方法，强化措施，积极探索在农村外出务工人员中发展党员。第一，坚持党员标准，严格把握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入党的具体条件。在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的同时，注意把握在农村外出务工人员中发展党员的具体标准和条件：一是在身份界定上，明确规定农村外出务工人员是指从农村“走出去”，外出务工经商时间一年以上，“根”在农村，返乡可能性比较大的人员；二是在发展重点上，主要侧重于年龄较轻，具有一定文化知识和一技之长，1致富能力比较强的人员；三是在具体条件上，要求思想觉悟高，法律意识强，积极支持家乡建设，回报社会，带头遵纪守法。在实际操作中，严格把握政策界限，坚持把发展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入党与发展私营企业主入党严格区分开来，不把私营企业主作为一般的外出务工人员来发展。

第二，明确工作职责，切实坚持“双向联动、共同培养”。一是明确在农村外出务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职责。坚持以外出务工人员家乡所在的村党组织为主，异地建立的流动党员党组织为辅，做到村党组织和异地流动党员党组织“双向联动、共同培养”。二是建立健全流动党员党组织。市委依托驻外办事处，在外出务工人员和流动党员比较集中的北京、上海、深圳等地，成立了\*个流动党员党工委；各县（市、区）和乡镇在外出务工人员比较集中、具备组建党组织条件的地方，建立流动党员党支部。这既方便流动党员管理，又方便就近联系培养优秀外出务工人员。截止2025年6月，全市共建立流动党员党支部\*\*\*2个。三是选定联系培养人。对确定的入党积极分子，外出务工人员家乡所在的村党组织指定一名党性强、熟悉党务工作的党员作为培养联系人，负责对入党积极分子的联系、教育和培养；外出务工人员家乡所在的乡镇党委同时在异地流动党员党组织指定，没有成立异地流动党员党组织的，就近指定一名党性强、工作相对固定、熟悉入党积极分子情况，并无直接亲属关系的党员作为联系培养人，承担入党积极分子外出务工期间的联系和教育任务，负责向村党组织介绍情况等。这样，真正做到家乡有人联系培养外出务工人员，外地有人帮助引导外出务工人员。

第三，抓好发展源头，切实加强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建设。一是开展农村外出务工人员的调查摸底。各地组织力量进村入户，开展全面的调查摸底，了解外出务工人员的年龄、文化、特长、工作状况和家庭情况等，建立优秀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台帐，并将年龄在18—35周岁的思想进步、文化程度高、有技术专长的优秀外出务工人员列为重点对象。对重点对象做到村有情况登记表，乡（镇）有电子信息汇总表，县（市、区）有电子信息库。二是民主推荐入党积极分子。由基层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民主推荐确定外出务工人员入党积极分子。异地流动党员党支部也可以书面形式向外出务工人员家乡所在村党组织推荐入党积极分子。三是坚持经常性联系培养。农村外出务工人员所在村党组织定期通过寄信函、发手机短信等形式，加强与入党积极分子的联系，积极宣传家乡发展情况，了解他们的工作、思想动态。同时，组织流动党员担当培养联系人，与身边的入党积极分子“结对子”，进行“面对面”培养。四是开展集中培训。各乡镇充分利用节假日特别是元旦春节期间外出务工人员返乡的时机，组织入党积极分子进行集中培训，加强党的知识教育；对没有返乡的入党积极分子，则通过邮寄小册子、教育光盘等学习资料，宣传党的基本知识，帮助他们提高对党的认识。

第四，创新工作方法，认真做好外出务工人员入党的考察接收工作。主要把握四个环节：一是“双向考察”，严把政审关。除搞好一般的政审外，重点了解发展对象外出期间工作、作风和思想等方面的表现，由异地流动

党员党支部或流动党员联系培养人向村党组织出具书面材料，证明外出务工期间的现实表现。二是“两地公示”，广泛征求意见。在讨论吸收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入党前，一方面，通过召开座谈会的形式，征求所在村党员群众的意见；另一方面，通过发放征求意见函的形式，征求务工单位、生活居住地党组织的意见；同时，分别在发展对象家乡和务工单位、生活居住地进行公示，防止“带病入党”。三是因人制宜，改进谈话方式。考虑到部分外出务工人员返乡耽误工作、花销较大的实际状况，由乡镇党委指派专人到外出务工地与发展对象进行“面对面”谈话，有的采用“视频谈话”方式，由谈话人与被谈话人事先约定时间，上网视频谈话，并将谈话记录打印归档。四是实行无记名投票表决，开好支部大会。在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吸收预备党员或预备党员转正时，外出务工的发展对象或预备党员一时难以返乡，不能现场参加支部党员大会的，必须通过网络视频的方式参加支部大会，自己宣读书面思想汇报材料，由参会党员以无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决定是否吸引其入党或者按期转正。

**第四篇：关于做好在非公经济领域发展党员工作的思考**

关于做好在非公有经济领域

发展党员工作的思考

改革开放30多年来，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在今后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非公有制经济将作为我国经济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而长期得到发展。本文试图就非公有制经济领域发展党员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其对策进行一些探讨。

一、非公经济领域发展党员工作重要性和意义

发展党员工作作为党组织经常性的重要工作，是壮大党的力量，永葆党的生机和活力的基础和前提。党的十六大提出要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在非公有制经济中发展党员是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是新的历史条件下，进一步增强党的阶级基础，扩大党的群众基础的迫切需要，也是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具体体现。这有利于壮大党的肌体和力量，保持党的生机和活力；有利于增强党的阶级基础，扩大党的群众基础，提高党的凝聚力和影响力，巩固党的执政地位。

二、非公经济领域发展党员工作现状及其存在的问题

党的十六大召开以后，在非公经济领域发展党员工作有了一定的起色，新发展的党员中非公经济领域占有一定比例，但总体上占比很小，在具体工作中也发现了一些存在问题：

1、入党申请人具有阶段性、不稳定性的特点，他们可以在不同所有制、不同行业、不同地域之间流动频繁，流动性相对较大。

2、入党申请人的社会身份杂。非公经济组织的工人来自五湖 1

四海，专业和层次不同，身份复杂。

3、入党积极分子考察的连续性差。经常有些申请入党人对企业的生产生活条件不满意而辞职，或不适应企业要求而被“炒鱿鱼”，很难对他们进行连续有效的跟踪考察。

4、非公经济领域从业人员认识模糊，非公经济领域的政治学习不正常，企业职工对上级的精神了解不多，理解不透，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从业的党员在经济方式转换过程中，自身利益预期性不明，对开展党的建设缺乏认同感，积极性不高。这些党员思想上的模糊认识，对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员教育管理造成了一定的障碍，也影响了党外人员对党的信仰，因此，要求入党的氛围不浓烈，发展党员的源头不足。

三、做好非公经济领域发展党员工作的对策及建议

（一）要提高认识，增强抓好非公经济领域发展党员工作的自觉性。

1、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发展党员工作，是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的必然要求。要实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个根本任务，党就必须把各方面的优秀分子都集中到党的旗臶下，凝聚各种力量整合起来形成推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巨大动力。把新的社会阶层中符合党员条件的优秀分子吸收到党内来的重要思想，体现了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加强非公经济组织的发展党员工作更是发展新的社会阶层中优秀分子入党的题中应有之意，是现阶段我们党所处的地位、环境及其肩负的历史使命的必然要求，是我国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客观需要。

2、做好非公经济组织的发展党员工作，有利于增强党的阶级基础，扩大党的群众基础。执政党要拥有自己强大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就必须始终反映和体现变化着的本阶级的广大群众的意志和愿望，把广大人民群众凝聚和团结在自己的周围。把非公经济组织中的优秀分子及时吸收到党内来，通过他们影响和带动这些组织中的其他人员更好地为国家、为社会服务，有利于在非公经济组织中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增强党对非公经济组织的影响力；有利于改变非公经济组织中党的工作薄弱的状况，扩大党的工作覆盖面，从而进一步巩固党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

3、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发展党员工作，也是非公经济组织自身发展的需要。发展是硬道理。讲发展，必须要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集中精力发展生产力。做好非公经济组织发展党员工作，不仅有利于党对非公经济组织的政治领导和经济监管，有利于加强党同群众的联系，也有利于团结带领非公经济组织员工努力工作，推动各项生产经营活动，这是非公经济组织自身发展的现实需要。

4、加强非公经济组织的发展党员工作，有助于改善党员队伍分布结构。党员队伍的分布结构是否合理，直接影响党员队伍的整体素质，影响党组织作用的发挥，影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各行、各业、各类经济社会组织中的贯彻执行。从根本上改善党员队伍的构成、分布状况，发展党员是重要的决定因素。无论是为了改善党员队伍的年龄、文化结构，还是为了改善党员队伍的分布结构，都迫切需要切实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发展党员工作，改变党在非公经济领域力量薄弱的状况。

（二）改革设臵模式，打牢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的组织基础。

1、合理设臵组织。依据党章规定，坚持从企业规模、党员人数、构成差别的实际出发，既重视组织形式的建立，更注重组织建立的效果，在要求、模式、进程和方法上不搞“一刀切”，做到“成熟一个、建立一个、健全一个、巩固一个”。一般有正式党员3 名以上的，应建立党支部；党员人数不足3名的，可就近与其他单位的党员建立联合党支部；暂不具备建立党组织条件的，应先建立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暂不具备单独建立党组织条件的，可采取联合建支、委派党建指导员等形式开展党建工作，并积极按条件发展吸纳新党员，为建立党组织创造条件。

2、理顺隶属关系。遵循因地制宜、因企制宜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实行属地管理、归口管理和挂靠管理相结合，以属地管理为主。对新建的非公经济党组织实行村（居）带企业模式，企业党支部隶属于村（居）党总支。

3、配强党组织负责人。党组织负责人的选配，直接影响到党的工作在非公经济领域的开展，选好党组织负责人是至关重要的一个环节，可以从企业管理层中熟悉党建业务，思想作风正派，组织能力、协调能力较强，善于做思想政治工作、善于与企业主沟通的党员中选拔，并按党章规定和必要的程序予以产生。

（三）适应非公有制企业的特点，灵活开展党的活动，提高党组织的凝聚力。

非公有制经济组织里的党组织要坚持“为企业所需要、为业主

所理解、为职工所拥护、为党员所欢迎”的原则，围绕企业改革和生产经营开展工作。首先，要建立与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相适应的党的工作制度，以保证党组织的活动有章可循、扎实有效。其次，要改进工作方式，在活动规模上，把相对集中与分散活动相结合，坚持小型、灵活、多样，在活动方式上，采取休闲娱乐、家庭专访、饭后座谈等方式，自主开展一些“为企业所需要、为业主所理解、为职工所拥护、为党员所欢迎”的各类主题活动，以增强活动的实效性。再次，要讲究工作方法，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继承与创新相结合，处理好党组织与业主的关系，把引导监督企业依法经营与支持业主搞好生产经营管理有机结合起来。

(四)拓宽选拔渠道培育新生力量，做好发展对象的培养。江泽民同志在十六大报告中已提出了吸收新党员的主要标准，即“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自觉为党的路线和纲领而奋斗，经过长期考验，符合党员条件”。这四个方面是辨证统一的，是与党章规定相一致的。因此在非公有制经济中发展党员首先要把握两个前提。一是要把握入党积极分子是否“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自觉为党的路线和纲领而奋斗”就是看新的社会阶层中优秀分子入党的动机纯不纯；二是要坚持“经过长期考验，符合党员条件”就是要在现实中查看新的社会阶层中优秀分子尤其是私营企业主的财产来源是否合法，只有这样才能把那些入党信念不坚定、动机不纯、有着这样那样劣迹的人淘汰出去，把真正优秀的人员吸收进来。

在具体工作中，我们要主动适应环境变化，变“等上门”为“领进门”，扎实做好开渠扩源工作。在培养对象上，重点抓住表现突

出的拔尖人才、管理人员、生产骨干。在选拔方法上，紧紧依靠工会、团组织、行业协会等组织，做到多渠道选拔培养对象。严格按照“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始终坚持党员标准，严把党员“入口”关，做到成熟一个，发展一个。

**第五篇：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的实践与思考**

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的实践与思考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不断完善，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人员的流动也日益频繁，于是形成了流动人员这一特殊的社会群体。目前，流动人员具有数量大、活力强、层次多等特点，且其中不乏思想政治素质高、工作能力强的优秀青年，但是他们常常成为基层党组织发展党员工作中的“盲点”。如何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已成为各级党组织研究和探讨的新课题。

近年来，我们\*\*市从四个方面探索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一是突出抓好集中外出务工经商人员的发展党员工作。在以团体形式集中外出的建筑、花木营销等行业建立驻外党支部59个，近两年共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62名，发展党员45名。例如南通六建集团党委建立了8个驻外支部，每年发展党员8-10人。二是抓好对建党对象培养教育责任制的落实。要求各支部委员每人至少联系一名流动人员中优秀分子，抓好跟踪教育，促其早日成熟。去年，全市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83人。三是发挥流动党员的“传帮带”作用。在强化对流动党员的教育和管理的同时，充分发挥他们的示范作用，通过“传帮带”的形式推动在流动人员中的发展工作。四是积极在外来务工人员中发展党员，开展“嫁接”培养工程。对于在本市连续工作一年以上的外来务工人员，视其思想表现、工作实绩、业务能力等情况，再经过单位广大职工联名推荐和民主测评，将他们中的优秀分子列为建党对象，为其确定培养人。近两年来，本着“严格程序、谨慎发展”的原则，我们在外来务工人员中发展党员20多名。比如江苏九鼎集团的5名外地务工人员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在异乡实现了心中多年的愿望。

在此项工作的实践中，我们也碰到了一些难题，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建党对象难培养。在目前的市场经济条件下，不少流动人员对自己是否是党员无所谓，有些群众对周边的人是否是党员也是无所谓，用人单位对于职工是否党员还是无所谓。这些

因素造成要求入党的对象数量不足，建党对象难培养；二是积极分子难考核。由于流动人员的流动性大的特点，党组织对其中的积极分子的考核定性的方式、方法、内容等仍没有一个成熟的操作规程，容易造成跟踪考察定性不准、培养时间偏短的问题；三是发展程序难精简。发展党员工作是一项程序严格、要求较高的工作，在对流动人员的发展工作过程中，许多程序执行起来比较困难，而且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必须更加地认真谨慎，所有程序和材料”一个都不能少”，基层党组织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有畏难情绪。四是组织与个人的热情难保证。有些基层组织对此项工作热情不高，对流动人员中的发展工作采取漠视的态（新世纪范本网http://，原创范本免费提供下载基地。）度，认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许多有较高积极性的流动人员由于得不到党组织的培养，造成他们的入党积极性受到挫伤。

如何做好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笔者认为应从以下四个方面着手：

一、抓“提高认识”，增强各级党组织的责任感。各级党组织要充分认识到这项工作的重要性，流动人员中大多是的青壮年，文化程度较高，是社会优秀人才相对集中的群体。企业、农村、机关、街道社区等党的基层组织要适应新形势发展党员要求，要把外来、外出务工人员纳入发展工作的范围，主动承担起培养教育的职责，将其中的优秀分子吸收到党组织中来，使他们在工作岗位上发挥先进模范作用，这对于体现党的先进性，扩大党在全社会的影响力，为党的肌体增添活力将起到积极的推动和促进作用。

二、抓“掘源工作”，夯实工作基础。要针对其流动性大的具体情况制定对策，做好“掘源”工作。首先，要更新观念，变“等上门”为“领进门”，进一步拓宽选人育人渠道。进一步深化建党对象培养教育责任制，明确支部委员的教育引导责任，用优秀党员的事迹感染他们；如利用年底集中回乡机会，组织培训、座谈讨论、开展为家乡献计献策活动，让他们在展示人生价值的过程中感受到党的关怀，增进对党的感情；组织党员群众进行

推优，用党员群众的认同促进他们向党组织靠拢等等。其次，创新载体，变“属地党组织单独抓”为“与驻地单位党组织共同抓”。建立农民工流动信息库和流出地与流入地之间相贯通的“培育链”，属地党组织和住地党组织对入党申请人、入党积极分子的身份相互承认，切实保护他们对加入党组织的热情。第三，创新思路，变“党组织一头热”为“发挥多方积极性”。发挥群团组织，做好30岁以下团员青年和妇女的培养和推优工作，并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构建由党组织牵头抓总、群团组织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三、抓“责任主体”，确保此项发展工作的质量。第一，建立目标责任制。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督查与考核。各级党组织要把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作为目标管理的重要内容，做到常交流，常总结，采取有效手段，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第二，多方共同教育培养。属地党组织和用人单位共同担负教育培养的职责，加强对流动人员党的基本知识教育，领导他们增强对党的认识。要有意识地安排他们担任班长、组长的职位，或安排他们到急、难、险的岗位上锻炼，促进他们早日成熟。第三，把好质量关。一方面是把好挑选典型关，挑选工作踏实肯干，民主推荐得票数高的务工青年作为培养对象，发挥导向示范作用。另一方面是把好责任关，指定党龄长、政治过硬的党务干部作为流动人员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责任人，加大考核力度，提高培养人的责任感，巩固培养效果。

四、抓“方法创新”，大力探索此项发展工作的新思路。要结合各地的实际情况，不断研究、探索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的新途径、新方法，条件成熟的可以出台相关制度。例如对流动人员中的建党对象进行考察时，在用人单位和原籍村镇实行“双向考察”、“两地公示”，并适当延长考察时间，确保发展党员的质量。再如履行政审程序时，可以通过函件、走访和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全面细致地掌握其个人情况。此外，应积极思考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创新工作载体，利用发达的互联网作为党建工作新的平台，将每个流动人员中建党对象的资料纳入信息库，逐步实现信息自动化，确保他们的流动、学习、工

作等情况都能等到及时准确地反映，从而增强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的时效 性和有效性。

笔者认为，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的过程中，还会涉及许多新情况、新问题，这项工作的开展也可能因为认识的不到位而造成发展工作的不平衡。我们要注意处理好三个关系，来推动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一是处理好重点与一般的关系。流动人员中要突出抓好以团队形式集中外出和由劳务公司集中输出的人员这个重点；在发展对象中，要抓住工作地点相对固定，对地区贡献比较大，群众公认度较高的先进分子；要突出抓好驻外支部和临时党支部的工作以及组建地区性行业协会、商会的党组织等。二是处理好内与外的关系。既要抓好对流进人员的发展工作，也要抓好对流出人员的发展工作，通过建立社区流动人员活动站、外地人员活动中心等加强他们的教育管理，引带他们向党组织靠拢。三是处理好硬件建设与软件建设的关系。要重视对流动人员生存环境、活动环境的硬件投入，让他们感受到党组织的温暖；也要通过制度与机制的建设，构建与流动人员工作相统一的教育培训、跟踪管理的一系列的制度体系，从而使在流动人员中发展党员逐步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